

大有國中 110 學年度「畢業紀念冊」封面設計比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激發畢業班同學創意，使本校畢業紀念冊能不斷創新，並符合本屆畢業生風格，特舉辦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比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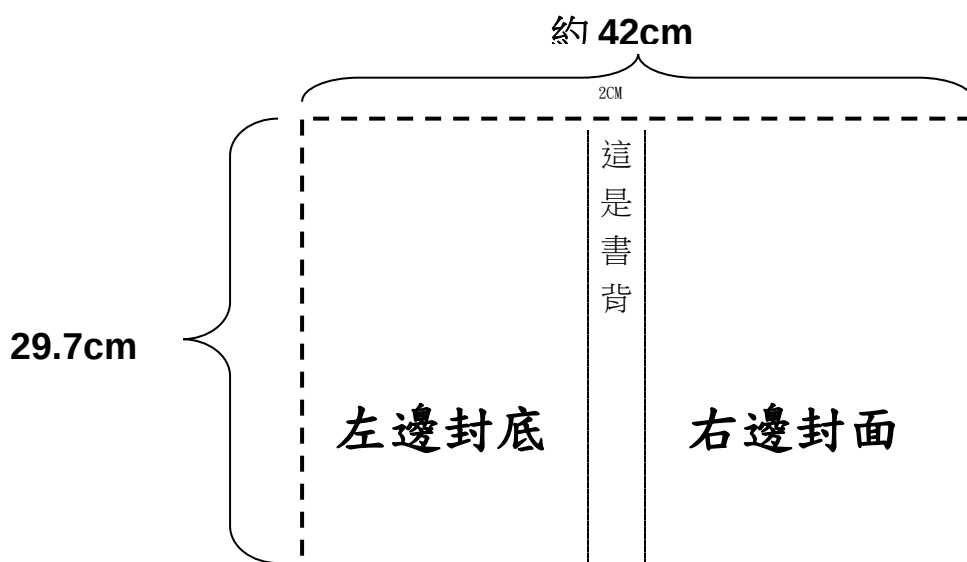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參加對象：全體九年級同學。

三、活動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4 月 8 日(五)截止收件，作品請交至訓育組長。

四、作品規格：

(一)作品須由參賽者自行設計，若有抄襲情事將取消資格並依校規論處，抄襲者自負法律責任，作品依次遞補。

(二)作品包含「封面」及「封底」設計，右邊封面、左邊封底。
作品背面須寫上班級、座號、姓名。



(三)製作方式

1. 手繪封面設計（西式左翻）製作建議：

作品規格：八開圖畫紙(37.5x26 公分)

表現方式：圖畫紙採橫式，右邊封面，左邊封底，內容不拘，重要的文字或圖像避免畫正中央（也就是書背處）或是太靠邊界，建議用水彩筆、色鉛筆或蠟筆，避免使用彩色筆。

2. 電繪封面設計（西式左翻）製作建議：

作品檔案：電子檔解析度 300dpi。請自行列印出作品或實際作品稿參賽。

表現方式：文件尺寸 46.52 × 32.33 公分，請參閱下圖說明。



(四)作品內容：以畢業為主題，自由構思作品。

(五)設計原則：畢業涵義 30% 、構圖與佈局 25% 、技巧及色彩 25%、
創意特色 20% 。

(六)經決選作為封面之作品，由學務處交由廠商再進行修改，(如加上文字、標題或插圖)，作品由學務處在合理範圍內運用，**學務處保有修改作品之權利。**

五、評審標準：

(一) 請九年級任教視覺藝術課的老師鼓勵學生參加並提供作品，再請校內 2-3 位視覺藝術老師依據比賽辦法中的評選標準，篩選出 3 件作品提供票選作品張貼於九導辦公室前，再請導師協助學生票選。

(二) 若作品未達水準或性質不適於作為畢業紀念冊封面，則委由廠商製作。

六、獎 勵：取優勝作品 1 件，作為本屆畢業紀念冊封面及封底。廠商提供獎金 1000 元以資鼓勵。

七、本辦法經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